

# 國立政治大學 108 學年第 4 次校評鑑指導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5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七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郭校長明政

紀錄：朱廣方

出席：朱委員美麗、王委員文杰、郭委員耀煌、吳委員惠瑜、李委員清庭、  
彭委員宗平

請假：鄭委員志文、薛委員富盛

列席：師資培育中心、倪鳴香研發長、趙淑梅組長、吳承翰先生

## 壹、 確認 109 年 1 月 15 日 108 學年第 3 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洽悉

案由一：有關修訂本校「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研發處

說明：

- 一、 本校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接獲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高評中心）高評字第 1081001547 號函知本校「108 年度第 2 期自辦品保機制認定審查結果」，其結果為獲「認定」。
- 二、 認定之附帶條件為依據「分項審查意見」與「綜合審查意見」修訂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並於 109 年 1 月 17 日前提提交實施計畫修正版（含審查回應說明與修正對照表）予高評中心，以進行後續審查。
- 三、 檢附前揭實施計畫修正版，修正處請參閱「修正對照表」。

決議：

- 一、 修正後通過。
- 二、 修正內容如下：

將國立政治大學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修正對照表之新頁數第 35 頁內容修正為「將第一天、第二天資料檢閱行程與午餐時段予以區隔，另於第三天訪視委員會會議時間包含資料檢閱行程。」

執行情形：

- 一、 本案業依高教評鑑中心規定於 1 月 17 日前提送本校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修正版）進行後續審查，並於 109 年 2 月 24 日再次接

獲高教評鑑中心高評字第 1091000239 號函知本校「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審查回應說明檢核」。

- 二、研發處再次依高教評鑑中心審查委員意見，重新修訂「外部評鑑表 2.1：評鑑報告書」格式，以釐清高教評鑑中心審查意見，茲摘錄修正重點如下：
  - (一) 調換次序，將訪視審查表 1：不同學位評量表改為訪視審查表 2：不同學位評量表，並將訪視審查表 2：系/所/學程訪視意見表改為訪視審查表 1：系/所/學位學程訪視意見表。
  - (二) 增補說明，於填寫說明中新增第五條：「受評單位之授予學位為兩個以上時，請自行複製本表使用。」
- 三、基於時效，本案於 109 年 3 月 9 日奉核後(文號：1090005118A)，於 3 月 10 日將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修正版上傳至高教評鑑中心線上書審系統，再次進行後續審查。

## 貳、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修訂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修正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研發處

說明：

- 一、依本校「評鑑實施辦法」第七條及「院系所及學位學程評鑑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以，各學院之外部評鑑訪視委員中，至少需有一位具備國際高教經驗者。
- 二、本校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修正版依前揭規定，於參、訪視委員遴聘與研習中，明訂訪視委員需至少一位具有國際高教經驗者。本處業依實施計畫，邀訪 94 位外部評鑑訪視委員。
- 三、然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疫情影響，我國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臺灣時間 3 月 19 日零時起，限制所有非本國籍人士入境，事前申請核准者才予放行，且入境後需進行 14 天居家檢疫。
- 四、經洽高教評鑑中心承辦人員，建議配套應變方案如下：
  - (一) 國際委員如無法來台，可彈性採視訊方式，但需有訪視過程紀錄 (如拍照佐證等)。
  - (二) 如確定無法邀訪國際委員，亦可改聘國內委員。

(三) 以上程序變動，如未及召開指導委員會同意，可先上簽呈請校長同意，由指導委員會事後追認。

(四) 如採以上因應措施，須於提交結果報告前，修改實施計畫。

五、 依說明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限制，共計有 13 位海外評鑑訪視委員無法如期抵台，參與外部評鑑訪視活動。

六、 依高評中心建議方案，本處業於本(109)年 3 月 25 日簽奉核示請受影響之學院(文、社、法、外、國)另行提供訪視委員推薦名單，由本處再行邀聘(名單如附件一)。並配合修訂本校自辦品保機制實施計畫第三章(詳附件二第 12-13 頁)，提請審議。

七、 本案業經本(109)年 4 月 1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4 次校評鑑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請國際事務學院提交具備國際高教經驗之外部訪視委員名單，並由研發處再行邀聘一位委員。**

**案由二：有關修訂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說明：

一、 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業經高教評鑑中心審議委員會審議，審議結果為「認定」(如附件三)，然仍需依高教評鑑中心審議委員審查意見修正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修正重點摘述如下：

(一) 說明本校師資培育自我評鑑作業要點的修訂進度並配合作業要點進行修正，調整實施計畫內容。

(二) 依審查委員意見補充說明自我評鑑流程管控機制。

二、 檢附國立政治大學中等學校類科自我評鑑機制實施計畫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四)、本評鑑實施計畫(如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參、 散會：下午十六時三十分。**